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水利部推进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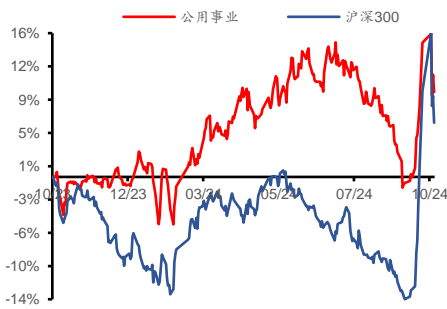
——公用事业周报（20241008-20241011）

增持（维持）

行业：公用事业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分析师：方晨
Tel: 021-53686475
E-mail: fangchen@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60001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300比较



相关报告：

《8月全社会用电同比增长8.9%，高温拉动居民用电增幅扩大》

——2024年09月24日

《绿证核发和交易规则印发，甘肃省电力现货市场正式运行》

——2024年09月09日

《“一期一观”：核电蓄能，成长和确定性兼备》

——2024年09月06日

核心观点

国家能源局就《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统一规范电力辅助服务市场运营管理，电改进一步深化。10月8日为贯彻落实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精神，维护市场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国家能源局起草《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规则》建设目标是建立优化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机制，按照“谁提供、谁获利、谁收益、谁承担”原则，优化和健全各类辅助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和传导机制。《规则》参与市场成员主要包括经营主体、电网企业和市场运营机构，并明确了电力辅助市场成员的主要职责，其中经营主体主要包括火电、水电、储能和虚拟电厂等。我们认为，《规则》明确了费用传导和分摊机制，提高电力系统灵活性及可靠性，推动电力市场改革进一步深化。

水利部全力推进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建设，统筹推进水利行业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10月11日水利部召开部务会议，会议中提到，2024年前三季度水利工作总体进展符合预期，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开工建设，水利建设规模和完成投资额均创历史同期最高，多地开展水土保持碳汇交易，同时全国首单水利基础设施投资信托基金（REITs）获证监会批复。对于下一步水利工作安排，将全力推进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建设，数字孪生水利建设等，同时持续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统筹推进水利行业自然垄断环节独立运营和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

投资建议

投资策略方面，我们认为随着电力市场改革的持续推进，以及电力行业清洁低碳转型，建议关注受益于今年来水偏丰的水电龙头公司长江电力，以及装机规模进一步扩大，具备成长性的核电板块，建议关注中国核电、中国广核等。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下行风险带来用电量不及预期，双碳政策进度不及预期，电力市场化改革进度不及预期等。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